

##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三）的议案》。因首次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三）部分内容与实际不符，2019年2月27日、2019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三）（修订稿）〉的议案》，根据《股票发行方案（三）（修订稿）》，公司拟以3.5元/股的价格发行不超过23,857,143股，募集资金不超过83,500,000.50元。本次发行实际发行股份23,857,143股，募集资金83,500,000.50元。2019年3月1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9]第2-00004号《验资报告》，对该次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19年3月1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9]881号），对公司该次股票发行的备案

申请予以确认。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6-058）。《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符合《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规定。

2019年3月1日，公司、主办券商与海口苏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英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83,500,000.50元已全部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海南香树沉香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海口苏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英支行

账户号：018854680001383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8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采购生产资料、对外投资及演丰项目建设。截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0.46元，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83,500,000.50
加：银行利息净额	27,395.03
小计	83,527,395.53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一）2019年9月3日之前使用情况	
移植采购	5,000,000.00
其中：购树款	5,000,000.00
委托代管采购	18,500,000.00
其中：购树款	18,500,000.00
生产经营采购	15,000,000.00
其中：购树款	15,000,000.00
对外投资	20,000,000.00
其中：建设管理费用及设备采购	10,000,000.00
采购盈科香树沉香酒	10,000,000.00
支付土地承包金	2,600,000.00
其中：土地租金	2,600,000.00
支付青苗补偿款	21,200,000.00
其中：	21,200,000.00
管理成本支出	1,200,000.00
其中：结香液	591,000.00
工程款	253,074.00
劳务支出	118,021.00
农药、肥料款等	237,905.00
（二）2019年9月3日之后使用情况	
移植采购	27,395.07

其中：购树款	27,395.07
小计	83,527,395.07
三、截至2019年12月23日募集资金 余额	0.46

#### 四、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结余利息收入0.46元，在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时结息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海口苏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0000 0006 7112 0100 000729），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当日正式注销。

特此公告。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